公司代码:600037 公司简称:歌华有线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歌华有线	60003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彦军		于铁静	
电话	010-62364114		010-62035573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1号歌华大厦7层		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1号歌华大厦7层	
电子信箱	600037@bgctv.com.cn		110011@bgctv.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413,429,972.34	15,326,787,026.43	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751,367,503.33	12,784,120,433.35	-0.2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466,645.31	438,033,185.57	3.52
营业收入	1,192,004,195.15	1,208,955,523.25	-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823,086.97	378,800,829.07	-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1,627,892.79	317,478,282.03	-11.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6	2.99	减少0.1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28	0.2722	-3.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28	0.2722	-3.4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5,00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北广传媒投资发展中心	国有法人	37.42	520,852,992	33,852,403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0	68,190,332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国有法人	4.31	59,995,117	0	无 0
金砖丝路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92	40,622,884	40,622,884	质押 40,622,884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积极策略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国有法人	2.43	33,852,403	33,852,403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19	30,504,700	0	无 0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20,311,442	20,311,442	质押 20,311,442
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20,311,442	20,311,442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5	16,000,281	0	无 0
南京西边雨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7	14,895,057	14,895,057	无 14,8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北广传媒投资发展中心与北京有线全天电视购物有限责任公司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8年上半年,从行业来看,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加速融合,网络视听产业发展迅速,在IPTV、OTT等新兴媒体的冲击下,有线网络的用户流失、市场份额减少、缴费率下降已经成为有线电视网络的行业性问题。公司上下迎难而上,开拓进取,保持了相对平稳健康发展。

截至2018年6月底,公司有线电视注册用户589万户,较2017年底增长3万户;高清交互数字电视用户突破514万户,较2017年底增长13.3万户;家庭宽带在线用户55.6万户,较2017年底减少1.3万户。

2018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92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1,695万元,减幅1.4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66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1,298万元,减幅3.43%。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一)积极推进技术系统和网络基础设施建设

公司积极推进机房系统升级工作,基本实现具备100兆宽带业务的开通能力;加入广电IPv6应用联盟,制定IPv6试验网方案,初步搭建了IPv6网络;涿州智慧云数据中心项目已顺利开工,目前正在加紧进行地基基础工程施工工作。

(二)积极参与智慧城市建设

1、雪亮工程项目。公司中标的通州区、大兴区政府雪亮工程项目已顺利开展。其中通州区项目完成率约90%。大兴区已完工,目前已进入甲方审计阶段。

2、无线北京(-MyBeijing-)项目。目前全市已开通AP数量9700多个,覆盖公共场所1014个,区域包括行政服务办事大厅、公共交通枢纽候客区、文化体育场馆公共活动区、社区图书馆等人流较为密集、窗口功能突出的公共场所;正在推进东城区AP补点建设验收工作。

3、歌华视联网项目。公司已开通石景山、大兴、平谷、顺义、昌平、房山区的业务,正在建设朝阳、怀柔、延庆、海淀区相关项目,进一步拓宽了公司集团客户业务市场。同时,积极推进智慧社区建设,继续上线歌华生活圈相关项目。

4、城市副中心项目。按照北京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作为首都信息化建设的重要力量,公司以网络互联为平台、以信息互通为纽带、以维护网络安全为保障,建设符合城市副中心发展要求的一体化、智能化的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基于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技术的智慧城市网络,全力保障城市副中心公共文化服务及综合信息服务等方面的需求。公司承接了副中心公共区域无线网络建设项目和行政办公区无线统一认证、管理平台及互联网服务项目。

(三)丰富平台优质内容,促进新媒体业务发展

1、不断丰富优质节目内容。目前,高清交互平台传输183套数字电视节目(含标清数字电视频道138套、高清数字电视频道45套);回看频道共计121套频道(含高清频道38套),将热门回看节目通过电视剧、综艺专区进行归集。在线视频点播类节目数量突破14万小时,其中高清节目超8万小时。歌华导视频道平均每日首播节目6小时。

2、积极开展教育、健康、文化服务。公司积极与北京市教委合作推动精品课程资源开发,上线了与首都名师合作打造的“2018中考精讲”产品;与北京市卫计委合作,推出阳光长城计划、26届杏林杯等39个宣传专题,启动“智慧家医”项目合作。4月份,购物专区正式上线运营,以名品低价为理念,为北京电视用户提供大屏购物新模式。

3、互联网电视牌照平台对接项目。2018年初,启动互联网视频“看吧”专区收费运营工作。已上线“央视专区”,提供平昌冬奥会、2018年春晚、2018世界杯等4K节目点播等服务。公司已正式启动与爱奇艺、腾讯和优酷等互联网视频引入工作。已完成与百视通、未来电视(CNTV)、华数、南方传媒、芒果TV五家播控方的对接,开展了试运营工作。目前,百视通、华数、未来电视和芒果TV四家牌照方的互联网视频内容已经在存量机顶盒上线。覆盖用户超过400万户。

4、大数据业务。联合相关单位筹备成立“视听传媒大数据联合实验室”。持续推进“京津冀上广深”大数据业务的互通、共享,完成共享平台的初步搭建。启动个性化智能推荐平台的搭建工作,初步制定了设计方案。目前已发布各类数据产品300余期。

5、电视院线业务。电视院线业务已在全国29家省级有线网络公司38个前端落地,覆盖高清交互用户数3500万。

(四)积极参与市区两级融媒体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对接北京市、区级政府宣传部门,加强沟通交流,认真调研市、区两级融媒体工作建设情况,与有关单位合作探讨推进相关工作,探讨“新闻+政务+商务”等领域的合作发展。

(五)全面开展服务质量提升工作

2018年为公司“服务质量提升年”。公司专门成立服务提升专项领导小组,制订服务提升十大举措,对标用户需求和市场需要,聚焦服务重点难点问题,存在的短板和薄弱环节,全面提升服务水平,全力提升用户体验。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启动机顶盒市场化置换工作、延长机顶盒授权有效时长、简化业务受理流程、简化高清交互平台应用界面操作、推进网优工作等措施,提升、优化用户体验。根据北京市非紧急救助服务中心“三率两度”的近期指标统计,公司在北京市公共服务行业中排名前列。

(六)加大资本运作力度

1、发起设立歌华丝路金桥基金。经第五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联合深圳市丝路金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天津万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等战略投资者发起设立北京歌华丝路金桥传媒产业投资基金。目前该基金已完成工商注册手续,并已开设银行托管账户。基金已正常运营并开始甄选项目。

2、参与发起人民Live项目。人民网联合腾讯公司、本公司及北广文资歌华基金共同发起设立人民视听合资公司。目前,合资公司已于6月份举办了落地青岛的签约仪式。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637 证券简称:歌华有线 公告编号:临2018-033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24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30日以通讯方式举行。应参与表决董事15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5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请参见当日刊登的《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确保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不超过人民币11.5亿元的自有资金,累计循环使用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具体内容见本公司当日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司5位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37 证券简称:歌华有线 公告编号:临2018-034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24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30日以通讯方式举行。应参与表决监事4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4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8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31日

股票代码:600037 股票简称:歌华有线 编号:临2018-036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五号—广播电视传输服务》、《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 2018 年半年度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项目	2018年半年度
有线电视用户数	589万户
其中:高清交互电视用户数	514万户
宽带业务:居民用户数	55.6万户
付费节目点播量	797.5万次
基本业务ARPU值	24.95元/月/户

特此公告。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31日

公司代码:600626 公司简称:申达股份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拟转让上海第三制线厂有限公司100%权益的议案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31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申达股份关于转让上海第三制线厂有限公司100%权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31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3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0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达股份”、“公司”、“本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公司拟将原注册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洪山路176号118室”变更为“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耀华路251号一栋一层”。本次变更后的注册地址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次变更注册地址涉及《公司章程》拟修订条款的内容,请详见公司2018年8月31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载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本次变更注册地址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战略、业务模式、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1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达股份”、“公司”、“本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有关规定修订《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若干意见》、上海市《关于本市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若干意见》、《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等文件要求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原文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洪山路176号118室 邮编:200126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江宁路1500号申达国际大厦 邮编:200060。	第五条 公司住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耀华路251号一栋一层 邮编:200126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江宁路1500号申达国际大厦 邮编:200060。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人力资源总监等。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各类分管总监(如财务总监、技术总监、人力资源总监等)。
第九十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第九十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 (四)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 (五)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六)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七)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 (四)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五)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六)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增加“第八章 公司党团组织与工团组织”,共六条。修订后条款为新增内容,后续条款编号顺延。	第八章 党组织及工团组织 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公司法》的规定,设立各级党组织及其纪律检查机构,公司应当为各级党组织正常开展活动提供必要保障。 第一百六十四条 公司设党委书记一名,党委委员若干名,按照规定设立纪委。 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党委机构设置、职责分工、工作任务纳入公司的管理体制、管理制度、工作规范。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第一百六十六条 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事项时,应当事先与党委沟通,听取党委会的意见。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党委通过制定议事规则等工作制度,明确党委议事的原则、范围、组织、执行和监督,形成党组织参与重大问题的体制机制,支持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 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根据《公司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的规定,设立各级工会组织和共青团组织,开展工会活动,依法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开展团组织活动,引导广大团员青年积极参与公司改革创新发展。公司应当为各级团组织活动提供必要的条件。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2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设汽车纺织内饰及声学技术研发中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项目概述

为抓住科技创新战略机遇、提升市场竞争力,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达股份”、“公司”、“本公司”)拟投资人民币1.57亿元,建设“汽车纺织内饰及声学技术研发中心”(以下简称“研发中心”)。

二、项目背景

经过全国布局、海外并购等一系列的战略实施,公司汽车内饰业务板块已步入一个崭新的发展阶段。2018年上半年度,公司该板块收入规模达50.59亿元;从业务布局上看,公司已从一个区域供应商发展成为全球供应商,初步实现国际化经营。

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Auria Solutions Limited(以下简称“Auria公司”)于欧洲和北美拥有四家工程技术中心,但境内则缺乏统一、专业的研发中心。随着汽车产业发展趋势,供应商具备全球一体化的研发体系和完备的开发能力,将在争取全球化项目、多个零件打包项目中逐显竞争优势。

建立公司汽车内饰业务板块统一、专业的研发中心,有利公司境内相关业务企业的研发能力整合,便于加强境内外技术中心间的交流、合作与协同;在产品设计、模具开发、材料开发、工艺开发和检测等多项研发内容上可降低对外部资源的依赖,有效控制成本、增强自主性。

三、项目主要内容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额约1.57亿元。拟于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上海国际汽车城零部件配套工业园区内,租用厂房7,000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厂房改造和公用设施建设,声学、产品试制、物测、材料等实验室的设备和配套投入。

四、项目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研发中心建设完成后,公司汽车内饰业务板块将形成北美、欧洲、中国的工程技术中心相互支持、相互补充的全球化、一体化技术创新开发体系,可以有效支撑全球化项目的同步开发,并为下属汽车内饰及声学元件相关企业提供各类技术服务支持;也可对外承接整车厂或其他配套企业委托的检测服务。

研发中心建设完成后,可有效支撑公司下属企业的市场拓展和新项目争取,尤其是在全球同步开发项目、多个零件打包项目、需要前期开发就介入的项目的竞标中,建立领先的竞争优势,拓展市场空间。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9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8年8月29日在上海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会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具有法律效力。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8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主要内容:报告对2018年半年度公司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各板块业务经营作了深入分析。报告同时明确了公司2018年下半年度各板块重点工作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主要内容: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摘要同时刊载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31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载的《申达股份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31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载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全文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拟建汽车纺织内饰及声学技术研发中心的议案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31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申达股份关于建设汽车纺织内饰及声学技术研发中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拟向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31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申达股份关于拟向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该议案关联董事汤春方、蔡佩民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拟转让上海第六棉纺织厂有限公司100%权益的议案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31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申达股份关于拟转让上海第六棉纺织厂有限公司100%权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童继生
成立日期	2001年12月7日
注册资本	1,413,234.56万元
注册地	上海市虹桥路1488号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股76.33%
主要经营业务	资产经营与管理、实业投资、纺织产品的制造、销售、技术服务、经营贸易,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2017年期末总资产为4,788,038万元,净资产为1,510,994万元; 2017年度营业收入为7,212,720万元,净利润为106,631万元。

(2)上海申达(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申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正明
成立日期	1995年2月27日
注册资本	84,765.90万元
注册地	上海市静安区胶州路757号1号楼1楼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纺织集团持股100%
主要经营业务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外),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商务咨询,停车场(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	2017年期末总资产为124,884万元,净资产为91,602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为4,469万元,净利润为4,282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的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在相关协议签署后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向纺织集团筹借的资金将投入公司汽车纺织内饰及声学技术研发中心的建设项目;借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此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控股股东侵占公司利益及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程序

2018年8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7位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上述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与纺织集团商议、签署具体借款协议。

(二)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拟向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筹借资金,建设汽车纺织内饰及声学技术研发中心。此项交易构成公司与关联法人的关联交易,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我们认为,此项交易能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据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以上事项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时,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拟向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时,执行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审议符合《公司章程》、《上市规则》和其他规定的要求;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需要,可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一致利益。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4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转让上海第六棉纺织厂有限公司100%权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不低于经国资备案的评估值,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上海第六棉纺织厂有限公司100%权益。截至基准日2018年6月30日,上述权益的评估值为88,579.60万元。

●本次交易转让标的的评估结果需经国资备案

●本次交易尚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该事项尚需提交申达股份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一)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拟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不低于经国资备案的评估值,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上海第六棉纺织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棉厂有限公司”)100%权益。截至基准日2018年6月30日,上述权益经审计的账面价值为10,912.78万元,评估价值为88,579.60万元(尚待国资备案),评估增值77,666.82万元,评估增值率为711.71%。

(二)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上海第六棉纺织厂有限公司100%权益的议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办理相关权益转让事项和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的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本次权益转让的交易定价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符合公司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公司拟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交易合同尚未签署。

五、涉及转让标的的其他事项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问题。

六、转让标的权益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让标的权益系公司产业结构调整之需。经初步测算,若三线厂有限公司权益转让的成交价格为1.37亿元,预计本次权益转让的净利润约为7,400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对公司净利润影响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数据为准)。

公司转让三线厂有限公司100%权益后,三线厂有限公司将不再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公司不存在为三线厂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三线厂有限公司理财、及其占用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二)审计报告

(三)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5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上海第三制线厂有限公司100%权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决定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不低于经国资备案的评估值,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上海第三制线厂有限公司100%权益。截至基准日2018年7月31日,上述权益的预评估值约为1.37亿元。

●本次交易转让标的尚待评估机构对其进行正式评估、评估结果需经国资备案

●本次交易尚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交易概述

(一)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拟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不低于经国资备案的评估值,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上海第三制线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线厂有限公司”)100%权益。截至基准日2018年7月31日,上述权益经审计的账面价值为3,199.45万元,预评估值约为1.37亿元。本次交易转让标的尚待评估机构对其进行正式评估、评估结果需经国资备案。

(二)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上海第三制线厂有限公司100%权益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办理相关权益转让事项和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的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本次权益转让的交易定价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符合公司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公司拟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三线厂有限公司100%权益,交易对方目前尚无法确定。公司将在交易完成后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本次交易标的为:上海第三制线厂有限公司100%权益。

2、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本公司持有100%权益。

4、主营业务:绣花线,绣花绞线,缝纫纱线,丝光线,亚麻线,人造线、丝,受托房屋租赁(不得从事房地产经纪),仓储(除危险品),物业管理,各类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展览展示服务。

5、注册资本:1,166.00万元人民币整。

6、成立时间:1996年8月7日

7、注册地点:浦东新区川沙路888号

8、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三线厂有限公司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7月31日
资产总额	31,070,037.32	32,780,446.92
负债总额	409,586.87	785,918.79
所有者权益	30,660,450.45	31,994,528.13
项目	2017年度	2018年1-7月
营业收入	3,415,926.84	2,401,825.84
净利润	2,050,520.18	1,334,077.68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初步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18年7月31日,三线厂有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预评估值约为1.37亿元。本次交易转让标的尚待评估机构对其进行正式评估、评估结果需经国资备案。

(三)交易标的定价情况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公司将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不低于经国资备案的评估值,公开挂牌转让三线厂有限公司100%权益。本次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通过不低于评估值挂牌转让,体现了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拟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交易合同尚未签署。

五、涉及转让标的的其他事项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问题。

六、转让标的权益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让标的权益系公司产业